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苏财院委〔2021〕5号

关于刘嵘等同志任免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：

刘 嵘同志任纪委执纪审查室副主任（主持工作）；

朱 磊同志任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，免去印刷厂厂长职务；

袁 丹同志任继续教育管理处处长、继续教育学院院长，免去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1年1月21日